

社 團 法 人 中 華 民 國 工 商 協 進 會 函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90號13樓

聯絡人：高長逸

電話：02-27070111 #140

電子郵件：eason@cnaic.org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
總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工商內字第11100009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訂於111年8月11日(星期四)下午2時舉辦第322場工商
講座-「CFC制度實施對台灣企業的影響與因應對策」，敬
邀 貴單位派員參加，並請 惠予協助推介活動訊息，至鈞
公誼。

說明：CFC制度的實施勢必影響企業稅負規劃，與未來投資或貿
易布局之營運策略；本場講座免收費用，議程及報名表如
附件。本次活動採現場及線上直播同步進行，有意參加者
請於8月8日(星期一)前填妥報名表後傳真本會，並以電話
確認或至本會活動專頁(<https://tinyurl.com/5y6zwvva>) 線上
報名。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
企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
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華資工業策進會、臺灣省工業交
流會、臺南機械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工業會、新北市商業會、台北市
小企業協會、基隆市工業會、基隆市商業會、基隆市中小企業
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副本：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第 322 場工商講座

CFC 制度實施對台灣企業的影響與因應對策

為因應國際反避稅趨勢，防止跨國企業或個人在低稅負國家或地區成立受控外國企業(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y, 簡稱 CFC)，並透過股權控制或實質控制影響 CFC 之保留盈餘不分配，以規避稅負的情形，行政院已於 111 年 1 月 14 日核定營利事業 CFC 制度及個人 CFC 制度分別自 112 年度及 112 年 1 月 1 日施行。CFC 制度的實施勢必對企業在透過低稅負地區間接投資或貿易布局之策略產生衝擊，影響營運規畫的彈性。

本會為協助企業掌握相關稅法之最新規定，以便及早布局規畫，特別邀請 PwC 稅務法律服務營運長許祺昌會計師以「CFC 制度實施對台灣企業的影響與因應對策」為題發表演講。為配合政府防疫政策，本場講座採現場及線上直播同步進行，歡迎報名參加。

時間：111 年 8 月 11 日(星期四) 14:00~16:20

地點：台北國際會議中心 101CD 會議室(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1 號)

時間	內容	人員
14:00~14:10	主辦單位致詞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朱曦秘書長
14:10~16:00	CFC 制度實施對台灣企業的影響與因應對策	PwC 稅務法律服務營運長 許祺昌會計師
16:00~16:20	Q & A 雙向交流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朱曦秘書長 PwC 稅務法律服務營運長 許祺昌會計師

報 名 表

公司名稱：		地址：		參加方式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現場	線上

備註：本場講座免收費用，有意參加者請於 8 月 8 日(星期一)前填妥本報名表，傳真至 02-2707-0977 並以電話確認(02-2707-0111，轉分機 140 國內業務處高長逸專員)；也可直接點擊網址 <https://tinyurl.com/5y6zwvva> 或掃描 QR-code 至活動頁面，線上完成報名。

